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知识点】政府预算的原则

原则	内容
统一性	按统一的程序来编制，任何单位的收支都要以总额列入预算，不应只列入收支相抵后的净额
年度性	(1) 历年制：按公历1.1-12.31。如中国、俄罗斯等
	(2) 跨年制：一个预算年度跨越两个日历年度。如：
	1) 4月制——由本年的4.1~次年的3.31
	2) 7月制——由本年的7.1~次年的6.30
可靠性	3) 10月制——由本年的10.1~次年的9.30，如美国等
	运用科学的计算方法，数据准确，不得假定、估算
完整性	一切财政收支都要在政府预算中反映
公开性	预算属于公开性的法律文件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知识点】政府预算政策

类型	特点	代表人物
预算平衡政策	主张政府不应干预经济，不应把预算收支作为干预经济的工具，应谋求预算收支的平衡	——
健全财政政策	在资本主义自由竞争时期，力求保持年度预算收支的平衡，并以此为衡量财政是否健全的标志	亚当·斯密 巴斯坦布尔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知识点】政府预算政策

类型	特点	代表人物
周期平衡 预算政策	(1) 在一个完整的经济周期内保持收支平衡，而不是在某个特定的财政年度或一个日历时期内保持平衡 (2) 我国《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应当建立跨年度预算平衡机制	阿尔文·汉森
功能财政 预算政策	健全财政，运用财政支出、税收、债务等工具，采用相机抉择方式来实现政策目标	勒纳
充分就业预 算平衡政策	按充分就业条件下估计的国民收入规模来安排预算收支	——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例题·单选题】根据经济社会发展的政策目标，采用相机抉择方式安排预算收支的政策称为（ ）。

- A.健全财政政策
- B.功能财政预算政策
- C.周期平衡预算政策
- D.充分就业预算平衡政策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答案：B

解析：本题考查政府预算政策。功能财政预算政策的核心内容是要说明政府不必局限于预算收支之间的对比关系，保持预算收支的平衡，重要的是要保持国民经济整体的平衡，采用相机抉择方式来实现政策目标。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知识点】政府预算编制

（一）一般公共预算编制

1. 一般公共预算组成

一般公共预算由**本级**部门预算、**转移支付**预算和**预备费**等组成。

其中，转移支付预算包括：

- （1）**一般性**与专项转移支付；
- （2）下级**上解**收入与上解上级支出；
- （3）**调入**与调出资金；
- （4）接受其他地区**援助**与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5）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2. 一般公共预算编制原则

(1) 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不列赤字。

(2) 财政部门在拟定年度收支计划时，应按照以下方式：

1) 预测本年收入与支出总额（预测收支）；

2) 统筹平衡，确定收支预算总额（确定总额）。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3. 一般公共预算编制规则

(1)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财政部门编制预算草案时，应征求税务、海关等征收部门和单位的意见。

(2) 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用于弥补收支缺口，调入规模不得超过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3) 地方政府应当在一般债务限额内举借一般债务。举借的债务应当有偿还计划和稳定的偿还资金来源，只能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

(4)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在编制年度预算调入使用后的规模一般不超过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5%。

(5) 财政部门直接编审预备费项目：按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的1%~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

1. 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原则

（1）按基金项目编制，支出预算与收入预算按基金项目一一对应，做到以收定支；

（2）不同的基金项目分别编制，原则上不允许项目间混编。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2. 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规则

(1) 下级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时，原则上应按上级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编列。

(2) 省级政府在中央下达的本地区债务额度内编列专项债务收入，不得超过中央下达的额度。

(3) 地方政府应当在专项债务限额内举借专项债务，专项债务余额不得超过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

(4) 政府性基金支出优先安排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资金。

(5) 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数等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政府性基金调入资金数。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原则

（1）按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

（2）按一定比例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等。



第三节 政府预算的原则与政策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流程及规则

(1)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由财政部门会同主管部门根据上年度国有资本收益征收情况，结合本年增收减收等变化因素，科学预测编制。

(2) 下级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时，原则上应按上级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编列。

(3) 至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比例达到30%，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

(4) 经本级人大或其常委会批准，国有资本规模较小或国有企业数量较少的市县可以不编制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